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根据环境保护（国环规环评[2017]4号文），“关于发布《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的公告”及附件《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如下：

1 环境保护设施设计、施工和验收过程简况

1.1 设计简况

罗田万磊石业有限公司根据环评文件及批复要求：

对项目运营期废气设计了废气处理方案，废气处理环保投资 37 万元。

本项目应严格落实废气排放管控措施，本环评要求：加强废气污染防治。项目运营期废气主要是车间粉尘、成品堆场扬尘、运输扬尘和食堂油烟，你公司应采取以下措施治理粉尘：①厂区硬化、定期洒水降尘；②建设洗车槽，用于进出车辆轮胎冲洗；③生产车间采取封闭措施，安装喷雾装置，并定期清扫车间地面；车间石材切割、磨光以及荔枝面加工采用湿法作业；在泥浆甩出方向设置半封闭小车间，收集泥浆雾；④喷砂工序自带除尘装置；⑤原料、产品及污泥运输车辆应用帆布覆盖上路；⑥食堂油烟应安装净化率不低于 60%油烟净化装置，处理达标后经专用烟道排放。

对项目生产废水设计了废水处理方案，废水处理环保投资 23 万元。

本项目应严格落实废水排放管控措施，本环评要求：加强废水污染防治。项目运营期废水主要是初期雨水、生产废水和生活废水。生产废水应经混凝沉淀池处理后回用；初期雨水应经初期雨水沉淀池收集处理后回用；生活污水经污水处理设施处理后达到《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一级 A 标准后排放。项目所有生产废水和初期雨水经处理后循环回用于生产，不得外排。

1.2 施工简况

项目于 2022 年 2 月开工建设，配套的废气、废水处理工程随主体工程同步进行。建设单位对废气、废水治理设施进行安装调试，项目建设过程中实施了该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及其审批部门审批决定中提出的环境保护对策措施。

1.3 验收过程简况

罗田万磊石业有限公司成立于 2021 年 01 月 08 日，建设项目位于湖北省黄冈市罗田县白莲河乡大坳冲村。项目总投资 16000 万元，占地面积 37722.6 平方

米（56.584 亩），主要建设主要为：建设 1 栋 1F 大切车间，1 栋 1F 小切异形车间，1 栋 5F 综合楼，1 栋 1F 污水处理罩棚，购置石材加工设备 20 台套，进行石材加工，年产花岗岩板材 120 万 m²/a。本次分期验收范围主要为 1 栋 1F 大切车间，1 栋 1F 小切异形车间，1 栋 5F 综合楼，1 栋 1F 污水处理罩棚等辅助工程，石材加工设备大切机 16 台套以及中切、小切、磨光机等设备，配套环保设施设备。年产花岗岩板材 100 万 m²/a 的规模。

我公司于 2022 年 1 月委托湖北黄达环保技术咨询有限公司编制完成了《罗田万磊石业有限公司绿色建材加工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并于 2022 年 1 月 26 日取得黄冈市生态环境局罗田县分局文件《关于罗田万磊石业有限公司绿色建材加工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批复》（黄环罗函[2022]6 号）。2023 年 6 月 28 日已完成排污许可证简化管理，证书编号：91421123MA49N8421M001Q。

依据《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国务院令第 682 号，2017.10）、环境保护部文件《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国环规环评[2017]4 号）等文件的要求，罗田万磊石业有限公司绿色建材加工项目进行分期竣工环保验收，通过现场踏勘，检查项目生产情况和各项环保设施的运行情况的基础上于 2023 年 7 月编制了《罗田万磊石业有限公司绿色建材加工项目（分期）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方案》，并于 2023 年 8 月 1 日、8 月 3 日对该项目进行了环保验收现场监测，根据监测和调查结果，编制完成了《罗田万磊石业有限公司绿色建材加工项目（分期）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

企业于 2023 年 9 月成立了验收工作组对项目进行验收，验收工作组通过现场检查、查阅资料等方式提出了验收意见，建设项目竣工验收合格，可正式投入使用。

2 其他环境保护措施的实施情况

2.1 环境保护制度措施落实情况

（1）环保组织机构及规章制度

罗田万磊石业有限公司成立了环保组织机构，机构人员组成及职责分工明确；具有完善的环境保护设施调试及日常运行维护制度、环境管理台账记录、运行维护费用保障计划。

环境保护工作领导小组，组长：孟天才

（2）环境监测计划

根据《排污许可证申请与核发技术规范 陶瓷砖瓦工业》（HJ954-2018），建设单位应开展自行监测，可根据自身条件进行自行监测，也可委托有资质单位进行监测。根据本项目污染物产生特点、排放规律等，按照自行监测计划做好项目营运期间自行监测工作。

罗田万磊石业有限公司
2023年10月